

证券代码：300469

证券简称：信息发展

公告编号：2025-020

交信（浙江）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交信（浙江）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提供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它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1年。

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54亿元，

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5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任家虎，200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贾嘉，2021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张朱华，200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3	2024	增减%
收费金额（万元）	160	135	-15.6%

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35万元（不含增值税）。

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将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工作量等因素并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提供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它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1年。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的审计机构，提供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它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1年。

3、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因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4、生效日期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 4、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意见；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交信（浙江）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